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并再质押 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8年2月13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新筑投资")通知,获悉新筑投资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权解除质押事项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股权质押情况			知必氏		本次质 押占其
		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	公告编号	解除质 押日期	质权人	所持股 份比例
新筑投资	是	620 万股	2017-02- 15	2017-012	2018-02 -12	天津银 行股公 可成成 分行	4. 13%
合计		620 万股					4. 13%

二、股权被质押事项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 大股东及一 致行动人	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到期 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

新筑 投资	是	1,000万 股	2018-02- 12	注*	天津银 行股份 有成成都 分行	6. 66%	下属全 资子公 司融资
合计		1,000万 股				6. 66%	

注*:本次质押系新筑投资为其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所需,债务人履行债务的期限为 12 个月,自 2018 年 2 月 9 日至 2019 年 2 月 9 日止,债务人清偿所有债务后,新筑投资将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

三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,新筑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15,017.0655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98%,其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13,739 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02%,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91.49%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(一)解除证券质押登记证明;
- (二)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2月13日

